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张宇)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人张宇作为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 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 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的规 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之间 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为董事会提供多元化视角和专业支持,促进 董事会作出科学合理判断。现就在任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张宇, 男, 1970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汉族, 工学博士, 华中科技大 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中国电源学会标准化委员会副主任,全国电力电子 系统与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不间断电源分委会委员。2005 年获华中科技大学 电气工程博士学位并留校工作至今。2009 年及 2022 派驻广东省企业担任教育 部企业科技特派员。2014 年国家留学基金委公派 Rverson 大学(加拿大多伦多) 担任访问教授。2016 年入选武汉市黄鹤英才计划。主持过多项中大功率模块化 不间断电源(UPS)及并网逆变器的产品研发工作,主持了 2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 金面上项目,参与了 1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发表学术论文 80 余篇(其

中 SCI 收录 19 篇),授权发明专利 25 项,为 3 项国家标准的主要起草人。目前主要开展高性能交流供电系统、并网逆变器及直流变压器的研究工作。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本人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经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相关议案后任职独立董事,故 2023 年未参与董事会,2024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	委托出席次 数	缺席出席 次数	投票情况
张宇	2	2	0	0	均为赞成票

(二) 出席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3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	应出席股东 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次 数
张宇	2	2	0	0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在任职期间,未发表独立意见。

四、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成员并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共参与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提名委员会会 议1次,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2 月 7	第三届董事会审	1、《关于聘任公	同意
日	计委员会第一次	司财务负责人的	
	会议	的议案》	
2024 年 2 月 7	第三届董事会提	1、《关于提名孙	同意
日	名委员会第一次	建华先生为公司	
	会议	第三届董事会独	
		立董事并调整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的议案》;2、	
		《关于聘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的的	
		议案》	

五、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 (1) 不存在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2) 不存在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3) 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4) 不存在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5) 不存在对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六、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在任职期间,本人与其他独立董事就年度报告审计工作相关事项与公司聘请 的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 对审计计划、关键审计事项等提出了要求和期望并进行了监督,认为审计机构能 够根据约定履行职责,履责情况良好。

七、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的情况

在任职期间,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调研、考察、沟通等形式,充分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同时通过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等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八、其他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将继续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工作精神,认真、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许昌智能继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宇 2024 年 3 月 22 日